

# 《民俗曲藝》撰稿體例

## 一、正文

(一)文稿格式為橫向排列，並標示頁碼。圖片、照片、表格應加簡要說明文字，並註明資料來源，或攝（繪）製之時間、地點；曲譜以簡譜為主，請自行繪製或打字。

(二)標題層級以一，(一)，1，(1)，(i) 為序。

(三)為統一體例，請用以下標記符號：

1. 《 》標示書籍、期刊、劇本、科儀本、圖畫、曲譜、長篇史詩、內部資料彙編或報告、族譜等，或是完整之表演例如：電影、戲劇、儀式、舞蹈、記錄片等。
2. 〈 〉標示收於期刊、論文集或專書之單篇文章，已宣讀尚未出版之會議論文、學位論文、單篇詩文，或全本戲（或儀式）裡的分齣或折子，書籍之章、卷等。
3. 「 」標示專書或論文中之章節、條目名稱，特殊名詞（特殊名詞只在第一次出現時加符號，再出現時不需特別標明）；或標示短的引文。
4. 『 』用於「 」中要再標示的特殊名稱或引文。
5. ( ) 用於解釋正文的說明文字，或劇本（或科儀本、樂譜）裡的演出提示；或年代、外文之註解。
6. [ ] 用於引文中作者添加的評論或註解。
7. 【 】表示詞牌、曲牌、板腔名。

(四)正文中出現之外國人名、地名及專有名詞請在第一次出現時加附原文。

## 二、引文或註釋

(一)引用史料時盡量採用第一手資料，非不得已請勿轉引。

(二)引文的標示：短而直接的散句放在正文裡，以「」標示。若引文後有附帶說明，引文末的標點應在附帶說明之後。超過三行的引文與詩、詞、曲等，另起一段書寫，引文段落前後各空一行，左右縮排二格。原引文沒有的添加說明用〔 〕標出。

(三)文稿內引用資料來源說明（包括：直接引述、轉述他人意見），「註釋」或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均可，但全文需統一使用一種格式。使用「作者 年代」標示引用來源者，中文或日文請標示作者姓名及著作年代，西文請標示作者姓氏及著作年代。例如：(凌純聲、芮逸夫 [1947] 1978: 1-15)、(Schipper 1985)。

(四)註釋註碼以阿拉伯數字依序標示，放在句尾符號後。

(五)以註釋而非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交待引用書目者，請將完整資料列於文末「引用書目」，註釋內簡列「史料」名稱，或作者、「論著」名稱；引文出自特定頁面者，附上所在頁數。請參考「三、引用書目」第(七)的舉例。

(六)文章引用書目眾多者，建議盡量採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標示引用資料來源，以免註釋過於冗長，妨礙正文內容的閱讀。

## 三、引用書目 List of Works Cited

(一)「引用書目」分為「史料」(Primary sources) 與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 兩類。

(二)書目排序，「史料」類以史料名居首排序，「論著」類以作者姓名居首排序。同一類中混有中、日、西文書目時，則先排中、日文，後排西文書目。

(三)每筆書目內容，「史料」類各項目排序原則為：史料名、初版年、編著者（生卒年）、版本、

出版地、出版社等。「論著」類各項目排序原則為：作者、出版年、篇名、書名（期刊名）、編著者（翻譯者）、出版地、出版社、起訖頁數等。

(四)引用史料或翻譯著作，請以〔 〕標示原著作初版年代。

(五)英文論文引用原為中文（或日、韓文）之書目，作者姓名拼音後附中文原名（或漢字），篇名（與書刊名）在拼音後附中文（或漢字）。例如：

Ho Ping-ti 何炳棣. 1966. *Zhongguo huiguan shilun* 中國會館史論. Taipei: Taiwan Xuesheng shuju.

Shiratori Yoshirō 白鳥芳郎, ed. 1975. *Yōjin monjo* 倭人文書. Tokyo: Kodansha.

(六)比較不具標準格式的特殊資料如：報刊、網路資料、影音資料、地方文史資料、採訪記錄等等，可僅於正文中以註釋說明；如資料眾多，則以「附錄」呈現各類型採集資料。報刊或網路資料如要列入「引用書目」，則列入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 類，例如：

郭顏慧。2013。〈新莊大拜拜 大眾爺出巡 官將首領軍〉。《自由時報》2013年6月9日第AA1版。

謝宗榮。2011。〈大稻埕開發與霞海城隍廟之奠基——廟志遺珠之一〉。《耕研居宗教民俗研究室》。2011年6月14日。<http://blog.yam.com/hsiehlee/article/71102946>（擷取日期2014年9月22日）。

(七)以下列舉數例註釋與引用書目格式對照以供參考，惟個別文章仍將視其引用資料性質因應調整：

## 1. 「史料」(Primary sources) 類書目

註釋：《諸羅縣誌》，卷8〈風俗志·漢俗·雜俗〉，頁150。

書目：《諸羅縣誌》。[1717] 1958。周鍾瑄修、陳夢林總纂。據清康熙五十六年刊本標點排印。收於臺灣研究叢刊第55種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。

註釋：Zhuluo xianzhi 諸羅縣誌, *juan* 8, p. 150.

書目：Zhuluo xianzhi 諸羅縣誌. [1717] 1958. Edited by Zhou Zhongxuan 周鍾瑄, compiled by Chen Menglin 陳夢林. Taiwan yanjiu congkan 臺灣研究叢刊 55. Taipei: Taiwan yinhang jingji yanjiushi.

## 2. 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 類書目

### (1)期刊論文

註釋：宋光宇，〈霞海城隍祭典與臺北大稻埕商業發展的關係〉，頁311-24。

書目：宋光宇。1993。〈霞海城隍祭典與臺北大稻埕商業發展的關係〉。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62(2): 291-336。

註釋：Schipper, “Vernacular and Classical Rituals in Taoism,” pp. 24-26.

書目：Schipper, Kristofer. 1985. “Vernacular and Classical Rituals in Taoism.” *Journal of Asian Studies* 45(1): 21-57.

### (2)專書論文

註釋：林淑蓉，〈生產、節日與禮物的交換〉，頁 262-66。

書目：林淑蓉。1999。〈生產、節日與禮物的交換：侗族的時間概念〉。收於《時間、歷史與記憶》。黃應貴主編。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，229-81。

註釋：Watson, “Standardizing the Gods,” pp. 311-14.

書目：Watson, James L. 1985. “Standardizing the Gods: The Promotion of T’ien-hou (‘Empress of Heaven’) along the South China Coast, 960-1960.” In *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*. Edited by David G. Johnson, Andrew J. Nathan, and Evelyn S. Rawski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292-324.

### (3)會議論文

註釋：巴奈·母路，〈阿美族 *Sikawasay* (祭師) 的 *Milasung* (窺探祭) 儀式展演〉。

書目：巴奈·母路。2008。〈阿美族 *Sikawasay* (祭師) 的 *Milasung* (窺探祭) 儀式展演〉。發表於「當代情境中的巫師與儀式展演研討會」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，臺北，12月5-6日。

註釋：Cawthorne, “Taoism and Self-Governance.”

書目：Cawthorne, Jacob. 2010. “Taoism and Self-Governance: The Yiu Mien of Laos.”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Asian Borderlands: Enclosure, Interaction and Transformation, 2nd Conference of the Asian Borderlands Research Network. Chiang Mai University (RCSD), Thailand, November 5-7.

### (4)學位論文

註釋：徐亞湘，〈臺灣地區戲神〉，頁 45-68。

書目：徐亞湘。1993。〈臺灣地區戲神——田都元帥與西秦王爺之研究〉。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
註釋：Cushman, “Rebel Haunts and Lotus Huts,” pp. 49-55.

書目：Cushman, Richard D. 1970. “Rebel Haunts and Lotus Huts: Problems in the Ethnohistory of the Yao.” PhD dissertation, University of Cornell.

### (5)專書

註釋：凌純聲、芮逸夫，《湘西苗族調查報告》，頁 141-43。

書目：凌純聲、芮逸夫。[1947] 1978。《湘西苗族調查報告》。臺北：南天書局。

註釋：Turner, *The Ritual Process*, pp. 42-45.

書目：Turner, Victor. [1969] 1987. *The Ritual Process: Structure and Anti-Structure*. Ithaca, NY: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.

### (6)譯著

註釋：龍彼得 (Piet van der Loon)，〈中國戲劇源於宗教儀典考〉，頁 523-24。

書目：龍彼得 (Piet van der Loon)。[1977] 1985。〈中國戲劇源於宗教儀典考〉。王秋桂、蘇友貞中譯。收於《中國文學論著譯叢》。王秋桂編。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523-47。

註釋：Schipper, *The Taoist Body*, pp. 10-19.

書目：Schipper, Kristofer. [1982] 1993. *The Taoist Body*. Translated by Karen Duval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.